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地址：高雄市中華四路四十七號五樓之一

電話：(〇七) 三三八三五一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		-
四、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12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14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8		四~二十
(五) 關係人交易	29~32		二一
(六) 質抵押之資產	-		-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二二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二三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2		二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
3. 大陸投資資訊	-		-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3		二五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3		二六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事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428,403 千元及 1,206,599 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0%及 19%；負債總額分別為 71,255 千元及 81,265 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6%及 9%；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33,960 千元及 288,919 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及 5%；淨利分別為 18,747 千元及 17,214 千元，均佔合併總淨利之 1%，係依據該等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此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中碳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055,144 千元及 988,399 千元及其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採權益法認列之部分投資收益分別為 89,271 千元及 42,732 千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與揭露，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碳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分別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民國九十八年四月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會計師 江佳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十 月 十 四 日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1,385,858	20	\$ 468,173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102,162	2	\$ 24,392	-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603,721	9	1,254,273	2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245,000	3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95,050	1	111,328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五)	150	-	-	-
1120	應收票據	23,002	-	12,499	-	2140	應付帳款	29,251	-	77,408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七)	556,636	8	584,167	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320,976	5	358,825	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	149,786	2	98,587	2	2160	應付所得稅	134,074	2	145,912	2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一)	23,049	-	68,912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一)	231,946	3	216,326	4
1210	存貨(附註八)	421,405	6	285,687	5	2298	其 他	44,583	1	62,38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099	-	9,81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8,142	16	885,245	14
1298	其 他	61,795	1	41,86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310	1	63,45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333,401	47	2,935,312	47	2XXX	負債合計	1,199,452	17	948,697	15
	基金及投資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300,000千股；發行236,904千股	2,369,044	33	2,369,044	38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110,960	1	131,445	2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205,244	3	216,302	4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18	-	161	-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一)	129,469	2	120,000	2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22,831	5	258,153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權投資(附註十二)	1,276,066	18	1,189,691	19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95,568	1	95,556	2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21,739	24	1,657,438	27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418,617	6	353,870	6
	固定資產(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二)						保留盈餘(附註十八)				
1501	土 地	104,724	2	593,711	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5,550	18	1,114,115	18
1521	房屋及建築設備	370,205	5	297,73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191	1	100,191	1
1531	機械設備	2,819,467	39	2,511,348	40	3351	未分配盈餘	89,724	1	72,525	1
1551	運輸設備	63,541	1	40,721	1	3353	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總淨利	1,767,076	25	1,412,965	23
1681	什項設備	62,723	1	42,84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262,541	45	2,699,796	43
15X1	成本合計	3,420,660	48	3,486,356	5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2,101,853	30	2,071,075	33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十八)	(30,575)	-	23,908	-
		1,318,807	18	1,415,281	2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十八)	(19,419)	-	(11,269)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5,188	3	139,598	2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8,564)	(1)	(44)	-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543,995	21	1,554,879	25	3480	庫藏股票—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分別為6,771千股及6,921千股(附註十八)	(151,266)	(2)	(154,617)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513	-	2,395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39,824)	(3)	(142,022)	(2)
	其他資產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810,378	81	5,280,688	85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十四)	536,527	8	48,979	1	3610	少數股權	147,084	2	-	-
1820	存出保證金	640	-	321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957,462	83	5,280,688	85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18,093	-	26,244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156,914	100	\$ 6,229,385	100
1888	其 他	6	-	3,81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55,266	8	79,361	1						
1XXX	資產總計	\$ 7,156,914	100	\$ 6,229,38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十二及二一)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6,877,258	98	\$ 6,014,916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09,100</u>	<u>2</u>	<u>73,581</u>	<u>1</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6,986,358	100	6,088,4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八、十及二一)				
		<u>4,866,956</u>	<u>70</u>	<u>4,195,398</u>	<u>69</u>
5910	營業毛利	<u>2,119,402</u>	<u>30</u>	<u>1,893,099</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413	-	49,649	1
6100	推銷費用	119,431	2	146,74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90,778</u>	<u>1</u>	<u>94,415</u>	<u>2</u>
6000	合 計	<u>249,622</u>	<u>3</u>	<u>290,808</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869,780</u>	<u>27</u>	<u>1,602,291</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	16,505	-	13,36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十二)	97,884	2	47,130	1
7250	呆帳回升利益	24,023	-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十、二一及二三)	<u>76,590</u>	<u>1</u>	<u>38,904</u>	<u>1</u>
7100	合 計	<u>215,002</u>	<u>3</u>	<u>99,403</u>	<u>2</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十)	2,039	-	1,011	-
7560	兌換損失	13,436	-	3,951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五及二三)	<u>19,141</u>	<u>1</u>	<u>37,228</u>	<u>1</u>
7500	合 計	<u>34,616</u>	<u>1</u>	<u>42,19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金 額	%	金 額	%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 2,050,166	29	\$ 1,659,504	27
8110	所得稅	<u>283,006</u>	<u>4</u>	<u>246,539</u>	<u>4</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1,767,160</u>	<u>25</u>	<u>\$ 1,412,965</u>	<u>23</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767,076		\$ 1,412,965	
9602	少數股東	<u>84</u>		<u>-</u>	
		<u>\$ 1,767,160</u>		<u>\$ 1,412,965</u>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8.90</u>	<u>\$ 7.68</u>	<u>\$ 7.21</u>	<u>\$ 6.1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8.86</u>	<u>\$ 7.64</u>	<u>\$ 7.18</u>	<u>\$ 6.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1,767,160	\$ 1,412,965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29,121	120,593
A20500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	(24,023)	8,604
A22200	存貨損失(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7,414	(3,529)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16,347)	(62,773)
A22500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配發之現金股利	64,505	53,751
A236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24,312	(6,463)
A24800	遞延所得稅	4,558	12,286
A22000	退 休 金	-	7,516
A29900	其 他	(6,631)	1,07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75,092)	(26,106)
A31120	應收票據	(17,206)	(4,064)
A31140	應收帳款	46,746	(170,157)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31)	49,569
A31160	其他應收款	(8,284)	(28,497)
A31180	存 貨	(191,636)	(67,784)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9,962)	71,161
A32140	應付帳款	2,846	56,173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2,903	27,682
A32160	應付所得稅	(90,747)	40,137
A32170	應付費用	(21,810)	879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12,332	1,413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160)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63,068</u>	<u>1,494,42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501,611)	(\$ 5,688,580)
B00200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5,601,162	6,081,80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66	-
B007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9,144)	(81,445)
B0080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18,288	118,000
B0080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31,325
B009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30)
B01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51	2,578
B015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7,655	-
B014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648)	-
B005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469)	(119,878)
B006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	99,878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546,357)	(595,690)
B01800	收回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2,500	5,880
B09900	其 他	(199)	57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26,794</u>	<u>(162,98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1,391)	24,392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45,000	-
C02600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價款	7,721	-
C02100	發放現金股利	(1,656,878)	(1,287,583)
C03300	少數股權增加	<u>147,000</u>	<u>-</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58,548)</u>	<u>(1,263,191)</u>
DDDD	匯率影響數	(131)	(3,59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金額	731,183	64,65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54,675</u>	<u>403,516</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85,858</u>	<u>\$ 468,17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FFFF	現金流量資訊補充揭露		
F00300	支付利息	\$ 2,065	\$ 996
F00400	支付所得稅	369,129	194,137
HHHH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460,768	\$ 595,569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	<u>85,589</u>	<u>121</u>
H00800	購買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546,357</u>	<u>\$ 595,690</u>
	取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4,501,611	\$ 5,719,5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u>-</u>	<u>(31,000)</u>
	取得金融資產支付現金數	<u>\$ 4,501,611</u>	<u>\$ 5,688,580</u>
	處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價款	\$ 5,601,162	\$ 6,111,802
	其他應收款增加	<u>-</u>	<u>(30,000)</u>
	收取現金	<u>\$ 5,601,162</u>	<u>\$ 6,081,80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鍾樂民

經理人：王茂根

會計主管：陳明男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為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主要係由中國鋼鐵公司（中鋼，對本公司具實質控制能力之母公司；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持股 29%）及其他法人股東於七十八年二月投資設立，並於八十二年五月開始營運，主要經營煤焦油蒸餾產品、輕油系列產品及焦炭系列產品之生產、加工及銷售，並從事相關上、下游產品之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七年十一月起奉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2 人及 131 人。

本公司將具有控制能力之所有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子公司之資料分述如下：

(一) 景裕國際公司（景裕，持股 100%），設立於八十八年八月，主係從事投資業務。景裕另轉投資景盈投資公司（景盈；持股 51%，一〇〇年六月設立），主係從事投資業務。

(二)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EGI；持股 100%），八十六年六月在開曼群島設立，主係從事大陸地區化學產品之買賣業務。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資訊詳附註十八。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上述交易往來金額及期末餘額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上述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1,428,403 千元及 1,206,599 千元，負債總額分別為 71,255 千元及 81,265 千元；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33,960 千元及

288,919 千元，淨利分別為 18,747 千元及 17,214 千元，係以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編製基礎。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應收帳款讓售、備抵呆帳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分別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一)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之。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係依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減。

(二)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

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期營業外費用或損失。

(三) 重分類

九十九年前三季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使一〇〇年前三季合併總淨利增加 24,366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0.11 元。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

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0	\$ 33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2,570	209,420
銀行定期存款	1,207,828	223,487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u>55,130</u>	<u>34,936</u>
	<u>\$1,385,858</u>	<u>\$468,173</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172,000	\$ 105,071
信用連結債	43,200	62,400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u>33,312</u>	<u>32,895</u>
	248,512	200,366
評價調整	(12,964)	(7,885)
	<u>235,548</u>	<u>192,481</u>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93,005	568,990
信用連結債	215,600	415,100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75,189	58,792
金融債券	-	15,808
可轉換公司債	<u>10,000</u>	<u>10,000</u>
	393,794	1,068,690
評價調整	(25,621)	(6,898)
	<u>368,173</u>	<u>1,061,792</u>
	<u>\$603,721</u>	<u>\$1,254,273</u>

(二) 本公司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如下：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	<u>\$ 150</u>

本公司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主要係為因應外幣應收帳款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截至一〇〇年九月底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到	期	日合約金額 (千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0.10.13	USD1,000/NTD30,419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新台幣		100.10.14	USD1,000/NTD30,435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為 24,312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400 千元及營業成本（子公司景裕及景盈）10,912 千元。

九十九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為 6,463 千元，分別列入損益表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377 千元及營業收入（子公司景裕）2,086 千元。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	\$55,943	\$ 69,817
評價調整	<u>39,107</u>	<u>41,511</u>
	<u>\$95,050</u>	<u>\$111,328</u>

七、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571,274	\$623,985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14,638</u>	<u>39,818</u>
	<u>\$556,636</u>	<u>\$584,167</u>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38,654	\$31,281
加：本期提列（迴轉）	(24,023)	8,604
匯率影響數	<u>7</u>	<u>(67)</u>
期末餘額	<u>\$14,638</u>	<u>\$39,818</u>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易對象	本期讓售金額	本期已收現金額	截至期末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額	度
一〇〇年前三季 兆豐銀行	\$ 6,420	\$ 6,420	\$ -	-	\$ 4,740	

上述額度可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規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

八、存 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製成品	\$248,124	\$107,871
在製品	34,595	35,803
原料	9,253	15,474
物料	39,616	27,873
商 品	89,817	98,666
	<u>\$421,405</u>	<u>\$285,687</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0,469 千元及 23,969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813,692 千元及 4,160,025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7,414 千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3,529 千元。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結構式債券	\$ 60,960	\$ 81,445
無擔保公司債	50,000	50,000
	<u>\$110,960</u>	<u>\$131,445</u>

(一)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結構式債券到期日分別為一〇一年四月及一〇一年四月至一一一年六月，有效利率為 2.0539% 及 2.25%~4.53%。

(二)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按面額 50,000 千元購買中鋼公司五年期無擔保公司債，一〇二年十二月到期，每年付息，有效利率 2.08%。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基金及股票		
大成國際鋼鐵公司普通股	\$124,187	\$124,187
國光生物科技公司普通股	30,860	30,860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普通股	20,000	20,000
日高工程實業公司普通股	16,500	16,500
聯訊參創業投資公司普通股	7,500	10,000
中科創業投資公司普通股	5,525	8,500
Lydia Capital Alternative Investment Fund (Lydia 基金)	-	5,534
能元科技公司普通股	672	672
旭揚創業投資公司普通股	-	49
	<u>\$205,244</u>	<u>\$216,302</u>

持有上述普通股及基金，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成本衡量。

九十九年十二月中科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2,975 千元。

本公司參與國光生物科技九十九年六月現金增資，以 930 千元取得 38,747 股。

九十九年七月子公司景裕投資日高工程實業公司 16,500 千元，取得 7% 股權，該公司主係從事機械及電氣等工程承包業務。

一〇〇年一月聯訊參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減資，退回股款 2,500 千元。

一〇〇年八月旭揚創業投資公司辦理清算，退回股款 49 千元及清算分配款 102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

一〇〇年九月子公司景裕經評估 Lydia 基金認列減損損失 5,534 千元，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八年十月購買台灣中小企銀無到期日之次順位金融債券 100,000 千元，發行屆滿七年起，可由交易對手贖回，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年利率分別為 2.58% 及

2.32%。

(二) 子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購買陽信銀行次順位金融債券 20,000 千元，到期日為一〇六年四月，年利率為 3.25%。

(三) 子公司於一〇〇年六月購買中國平安保險公司債 9,469 千元(美金 311 千元)，到期日為一〇三年六月，年利率為 2.25%。

十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	股權 (%)	金額	股權 (%)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上市公司)	\$ 210,552	6	\$ 201,292	6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上市公司)	10,370	1	-	-
	<u>220,922</u>		<u>201,292</u>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337	6	26,002	6
中鋼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7,002	1	-	-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542,109	9	520,335	9
鑫科材料科技公司(鑫科)	97,302	11	104,013	12
United Steel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Co. (USID)	96,422	5	76,999	5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61,149	26	57,733	26
啟航創業投資公司	48,532	5	43,076	5
高瑞投資公司(高瑞)	28,359	40	41,365	40
尚揚創業投資公司	27,043	6	31,893	6
鼎大投資公司	17,904	30	27,048	30
昇利達投資公司	18,424	35	22,165	35
弘全投資公司	19,989	45	19,388	45
立慶隆投資公司	16,094	35	16,048	35
台安生物科技公司	2,478	5	2,334	5
	<u>1,055,144</u>		<u>988,399</u>	
	<u>\$1,276,066</u>		<u>\$1,189,691</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中聯資及中鋼構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結果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是以按本公司持股比例區分經會計師核閱與未經核閱之部分。

鑫科以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八日為基準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以每股 16 元溢價發行普通股 7,000 千股，景裕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該項現金增資案，持股比例降為 12.45%，同年八月及十二月鑫科發放員工股票紅利及員工認股權行使，致持股比率降為 12.03%。一〇〇年二月及九月處分鑫科部份股票產生處分投資利益 16,519 千元（列入其他營業收入項下），處分後持股比例降為 10.80%。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上述部份被投資公司持股與母公司中鋼公司及其聯屬公司之持股合計達 20% 以上，是以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依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中聯資	\$535,235	\$487,446
中鋼構	70,226	-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	\$ 26,663	\$ 20,041
中鋼構	<u>413</u>	<u>-</u>
	<u>27,076</u>	<u>20,041</u>
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中聯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80	1,803
中鋼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97	-
鑫科	7,758	10,454
運鴻	41,744	8,342
高磁	12,622	10,728
USID	14,361	4,953
高瑞	3,387	3,451
鼎大	1,649	311
昇利達	1,314	901
弘全	1,101	(563)
其他	<u>1,958</u>	<u>2,352</u>
	<u>89,271</u>	<u>42,732</u>
	<u>\$116,347</u>	<u>\$62,773</u>

上述投資收益淨額分別列入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損益表營業外收益 97,884 千元及 47,130 千元暨其他營業收入 18,463 千元及 15,643 千元。

十三、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如下：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房屋及建築設備	\$ 151,630	\$ 136,611
機械設備	1,888,242	1,882,030
運輸設備	22,967	15,646
什項設備	<u>39,014</u>	<u>36,788</u>
	<u>\$2,101,853</u>	<u>\$2,071,075</u>

十四、出租資產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出租予關係人—中鋼 土地	<u>\$488,987</u>	<u>\$ -</u>
出租予關係人—中鋼構 土地	32,058	32,058
房屋設備	<u>18,465</u>	<u>18,465</u>
成本合計	50,523	50,523
減：累計折舊	<u>18,465</u>	<u>18,465</u>
	<u>32,058</u>	<u>32,058</u>
出租予非關係人 土地	28,800	28,800
房屋設備	<u>18,466</u>	<u>18,466</u>
成本合計	47,266	47,266
減：累計折舊	16,668	15,229
累計減損	<u>15,116</u>	<u>15,116</u>
	<u>15,482</u>	<u>16,921</u>
	<u>\$536,527</u>	<u>\$48,979</u>

上述出租予關係人之交易，請參閱附註二一。

十五、短期借款

係信用狀借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年利率分別為 1.062% ~ 1.695% 及 0.96% ~ 1.02%。

十六、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應付商業本票 245,000 千元，其承兌及保證機構為兆豐票券金融公司，發行年利率為 0.802%~0.958%。

十七、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九月三十日
薪資及獎金	\$ 67,048	\$ 62,314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95,678	79,537
修護材料費	28,855	31,526
其他（主係佣金、研究費、保險 費及專業服務費等）	40,365	42,949
	<u>\$231,946</u>	<u>\$216,326</u>

十八、母公司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發行股票溢價係母公司中鋼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以庫藏股票轉讓予其員工及子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可認購 21,144 股，中鋼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每單位認股權公平價值為 7.61 元，本公司九十八年第四季認列酬勞成本 161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由於已於九十八年度轉讓本公司員工，是以本公司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另母公司中鋼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本公司員工得認購 43,000 股，中鋼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每單位認股權公平價值為 1.33 元，本公司於認股權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 57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因是項認股權業已於一〇〇年八月執行，是以本公司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依相關法令規定，各類資本公積有不同用途如下：(一)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產生者，不得作為任何用途；(二)發行股票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產生者，除得彌補虧損外，在公司無虧損時，亦得撥充股本，惟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盈餘（如有虧損，則為彌補虧損後之餘額）分配如下：

- (一)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項公積餘額達實收資本額時為止。
- (二) 就當年度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三) 餘額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分派時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1%；員工紅利為 5%。

本公司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本公司股利政策，將參酌未來營運狀況，著眼於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當公司有可分配盈餘時，分配金額不低於 5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50%。

上項盈餘分配應於次年度之股東常會承認，並表達於該年度財務報表。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在公司無盈餘時，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依法令規定，本公司分配年度盈餘時，就截至年底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括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子公司在年底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庫藏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迴轉或提列至足額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該減項金額若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分別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1,435	\$ 129,778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01,049)		
現金股利	<u>1,705,712</u>	<u>1,326,665</u>	<u>\$7.20</u>	<u>\$5.60</u>
	<u>\$ 1,897,147</u>	<u>\$ 1,255,394</u>		

本公司股東會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決議以現金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90,729	\$18,146	\$70,567	\$14,113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90,729</u>	<u>18,146</u>	<u>71,827</u>	<u>14,366</u>
差 異	<u>\$ -</u>	<u>\$ -</u>	<u>(\$ 1,260)</u>	<u>(\$ 253)</u>

決議配發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要原因係估計改變，已調整列為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員工紅利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79,732 千元及 66,147 千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946 千元及 13,390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之 5% 及 1%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生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長 期 股 權		合 計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期初餘額	\$ 11,726	\$ 52,378	\$ 64,104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094)	(92,585)	(94,679)
期末餘額	<u>\$ 9,632</u>	<u>(\$ 40,207)</u>	<u>(\$ 30,57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前 三 季	長 期 股 權 備 供 出 售 投 資 依 持 股 金 融 資 產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期初餘額	\$ 10,484	\$ 1,13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10)	12,803	12,293
期末餘額	<u>\$ 9,974</u>	<u>\$ 13,934</u>	<u>\$ 23,908</u>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餘額係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外幣報表換算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變動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27,968)	(\$ 2,32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項目	8,549	(8,947)
期末餘額	<u>(\$ 19,419)</u>	<u>(\$ 11,269)</u>

庫藏股票

此係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用以投資理財，按庫藏股票作會計處理，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股數：千股）：

	期 初 本 期 出 售 期 末		期 初 本 期 出 售 期 末		期 初 本 期 出 售 期 末		期 初 本 期 出 售 期 末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一〇〇年前三季	6,821	\$ 152,383	50	\$ 1,117	\$ 7,721	6,771	\$ 151,266	\$ 870,014
九十九年前三季	6,921	154,617	-	-	-	6,921	154,617	747,418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 子

合併總淨利歸屬母公司部分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 2,048,464</u>	<u>\$ 1,767,076</u>	<u>\$ 1,658,451</u>	<u>\$ 1,412,965</u>

(二) 分母—股數 (千股)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普通股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236,904	236,904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6,799</u>	<u>6,921</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230,105	229,983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1,056</u>	<u>1,14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u>231,161</u></u>	<u><u>231,132</u></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603,721	\$ 603,721	\$ 1,254,273	\$ 1,254,2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5,050	95,050	111,328	111,32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960	111,832	131,445	132,59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244		216,30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29,469	129,469	120,000	120,000
存出保證金	640	640	321	321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本國—預售遠期外匯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50	150	-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費用。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預售外匯交易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孳息資產，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或以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機構及公司債發行人取得。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並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以攤銷後成本並評估減損損失衡量之，是以其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6. 存出保證金係以現金方式存出，因無確定收回期間，是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u>資</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342,861	\$ 775,478	\$ 260,860	\$ 478,7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050	111,328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111,832	132,5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129,469	120,000
<u>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150	-

- (四)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分別為 472 千元及 692 千元。
- (五)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 20,000 千元；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034,042 千元及 306,145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02,162 千元及 24,392 千元。
- (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6,505 千元及 13,369 千元，利息費用分別為 2,039 千元及 1,011 千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債券型基金及上市（櫃）公司股票，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其基金淨資產價值或上市（櫃）公司股票變動將使投資之價值變動。倘交易價格變動上升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一〇〇年九月底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增加4,379千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商品並無重大匯率及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

另本公司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其目的為規避市場匯率風險，因此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市場匯率風險將與被避險項目之匯率風險互抵。本公司重大之外幣性資產及負債參閱附註二四。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手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手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客戶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甲客戶	\$ 170,627	\$ 170,627	\$ 147,798	\$ 147,798
乙客戶	134,062	134,062	81,441	81,441
丙客戶	<u>66,121</u>	<u>66,121</u>	<u>53,309</u>	<u>53,309</u>
	<u>\$ 370,810</u>	<u>\$ 370,810</u>	<u>\$ 282,548</u>	<u>\$ 282,548</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因是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及部份權益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具有到期日之信用連結債（列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二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中橡)	本公司董事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中鋼構)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鴻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高瑞投資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	中鋼集團聯屬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當期交易

	一〇〇年前三季		九十九年前三季	
	金額	佔淨額 %	金額	佔淨額 %
(1) 進貨				
中鋼	\$3,074,631	73	\$2,740,198	78
中龍	721,160	17	311,721	9
其他	<u>8,720</u>	<u>-</u>	<u>1,313</u>	<u>-</u>
	<u>\$3,804,511</u>	<u>90</u>	<u>\$3,053,232</u>	<u>87</u>
(2) 銷貨				
中橡	\$1,109,592	16	\$ 750,890	13
中龍	66,598	1	77,790	1
中鋼	14,622	-	47,469	1
其他	<u>125</u>	<u>-</u>	<u>-</u>	<u>-</u>
	<u>\$1,190,937</u>	<u>17</u>	<u>\$ 876,149</u>	<u>15</u>
(3) 其他營業收入				
中鋼	<u>\$ 61,948</u>	<u>57</u>	<u>\$ 44,265</u>	<u>60</u>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七年三月及九十九年七月與中鋼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另九十七年五月與中龍簽訂輕油及煤焦油之進貨合約，合約期間為五年，到期雙方未有異議則自動展延，每次展延五年。購進煤焦油之計價方式係依據中鋼購煤成本及每月匯

率決定，購進輕油則主要依據中油苯價格決定，上述進貨以開立即期信用狀方式交易，如遇價格依市場行情變動調整時，另予結算收付。銷貨予中龍係依成本加成計價，銷貨予中橡係依約定公式計價，皆採月結方式收款；本公司前述進銷交易，除中龍產品價格與一般正常交易並無顯著不同，餘皆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4) 租用土地及廠房

本公司與中鋼簽訂三項現有工廠用地之土地租賃合約，每年租金分別按申報地價總額百分之三及公告地價總額百分之六計算，合約分別為五年（至一〇四年十二月止）、五年（至一〇一年十二月止）及十年（至一〇八年六月止）；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租金支出分別為 7,231 千元及 5,070 千元。

本公司與中鋼簽有焦碳廠廠房租賃合約，租期至一〇一年十二月。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租金支出分別為 1,700 千元及 1,664 千元。

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5) 公用流體費及儲槽租金

本公司工廠設於中鋼廠區，生產所需之主要能源係由中鋼供應，本公司再依市場價格或成本加成方式計價並按月支付電費、廢水處理、廢氣處理、耗用蒸汽、煉焦爐氣等各項公用流體及儲槽租金等費用予中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上述費用分別為 215,699 千元及 174,477 千元。本公司與其他非關係人並無上述類似交易可資比較。

(6) 租金收入

如附註十四所述，本公司與中鋼訂定土地出租合約（土地坐落於高雄市小港區），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租期至一〇四年十二月止，一〇〇年前三季租金收入（列入營業外收益）為 6,332 千元。

另本公司與中鋼構訂定土地及房屋設備租用合約（土地及房屋設備坐落於台南市官田區），租金每半年預收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租金收入（列入營業外收益）均為 2,025 千元。

(7) 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委請中鋼提供電容器活性碳及製程設備改善等技術服務，一〇〇年前三季技術服務費為 5,000 千元。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委請中鋼提供石墨塊材、活性碳與碳纖前驅物製程技術建立及製程設備改善等技術服務，九十九年前三季技術服務費為 10,000 千元。

2. 期末餘額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橡	\$ 134,062	18	\$ 81,441	12
其 他	<u>15,724</u>	<u>2</u>	<u>17,146</u>	<u>2</u>
	<u>\$ 149,786</u>	<u>20</u>	<u>\$ 98,587</u>	<u>14</u>
其他應收款				
中 鋼	\$ 16,872	73	\$ 32,123	47
其 他	<u>975</u>	<u>4</u>	<u>707</u>	<u>1</u>
	<u>\$ 17,847</u>	<u>77</u>	<u>\$ 32,830</u>	<u>48</u>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320,275	92	\$ 358,572	82
其 他	<u>701</u>	<u>-</u>	<u>253</u>	<u>-</u>
	<u>\$ 320,976</u>	<u>92</u>	<u>\$ 358,825</u>	<u>82</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應付費用				
中 鋼	\$ 6,619	3	\$ 5,514	3
其 他	2,978	1	1,488	-
	<u>\$ 9,597</u>	<u>4</u>	<u>\$ 7,002</u>	<u>3</u>

二二、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

(一) 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約 717,237 千元。

(二) 已簽訂之固定資產興建工程合約總價款約為 176,901 千元，尚未履約金額約為 54,944 千元。

二三、災害損失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五日發生火災致部份設備及存貨毀損，損失金額為 44,453 千元（包括存貨 7,423 千元、固定資產 3,339 千元、其他費用 14,764 千元及空氣污染清潔支出 18,927 千元），已列入九十九年下半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四月就上述火災事故與保險公司達成理賠協議，總金額為 19,666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

二四、其 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匯率元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外幣匯率	新台幣	外幣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580	30.48	\$ 20,954	31.325
日 圓	-	-	6,240	0.3762
採 權 益 法 之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美 金	3,163	30.48	2,458	31.325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63	30.48	\$ 2,887	31.325
日 圓	600	0.3975	2169	0.3762
歐 元	25	41.23	13	42.655

二五、附註揭露事項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

二六、營運部門資訊

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中碳－化工原料製品之產業。
- (二) EGI－從事化工製品之買賣。
- (三) 景裕、景盈－從事各類投資。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中	碳	EGI	景裕 / 景盈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382,963	\$ 582,906	\$ 20,489	\$ -	\$ -	\$ 6,986,358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u>463,139</u>	<u>65,493</u>	<u>55,447</u>	<u>(584,079)</u>	<u>-</u>	<u>-</u>	
收入合計	<u>\$ 6,846,102</u>	<u>\$ 648,399</u>	<u>\$ 75,936</u>	<u>(\$ 584,079)</u>	<u>\$ -</u>	<u>\$ 6,986,358</u>	
部門利益	<u>\$ 1,843,602</u>	<u>\$ 1,354</u>	<u>\$ 80,271</u>	<u>(\$ 55,447)</u>	<u>\$ -</u>	<u>\$ 1,869,780</u>	
利息收入						16,50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97,884	
呆帳回升利益						24,023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6,590	
利息費用						(2,039)	
兌換損失－淨額						(13,436)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9,141)	
稅前淨利						2,050,166	
所得稅						283,006	
稅後淨利						<u>\$ 1,767,160</u>	
部門資產	<u>\$ 4,686,758</u>	<u>\$ 393,993</u>	<u>\$ 1,673,206</u>	<u>(\$ 873,109)</u>	<u>\$ -</u>	<u>\$ 5,880,848</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276,066</u>	
資產合計						<u>\$ 7,156,914</u>	
<u>九十九年前三季</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454,575	\$ 613,374	\$ 20,548	\$ -	\$ -	\$ 6,088,49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從屬公司之收入	<u>340,876</u>	<u>160,972</u>	<u>38,755</u>	<u>(540,603)</u>	<u>-</u>	<u>-</u>	
收入合計	<u>\$ 5,795,451</u>	<u>\$ 774,346</u>	<u>\$ 59,303</u>	<u>(\$ 540,603)</u>	<u>\$ -</u>	<u>\$ 6,088,497</u>	
部門利益	<u>\$ 1,585,406</u>	<u>(\$ 913)</u>	<u>\$ 55,826</u>	<u>(\$ 38,028)</u>	<u>\$ -</u>	<u>\$ 1,602,291</u>	
利息收入						13,36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7,130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904	
利息費用						(1,011)	
兌換損失－淨額						(3,951)	
其他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7,228)	
稅前淨利						1,659,504	
所得稅						246,539	
稅後淨利						<u>\$ 1,412,965</u>	
部門資產	<u>\$ 4,030,127</u>	<u>\$ 483,486</u>	<u>\$ 1,300,911</u>	<u>(\$ 774,830)</u>	<u>\$ -</u>	<u>\$ 5,039,694</u>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189,691</u>	
資產合計						<u>\$ 6,229,385</u>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前三季

附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科 目	金 額		
一〇〇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應付帳款	\$ 65,493 3,102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月結付款	1 -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463,13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7
1	景裕國際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股利收入	48,964		1
九十九年前三季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應付帳款	160,972 27,419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付款 月結付款	3 -
0	本公司	Ever Glory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340,876	成本加成計價，月結收款	6
1	景裕國際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股利收入	38,755		1